

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(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)通知于2018年2月7日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至各位监事。

2、本次会议于2018年2月1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

3、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人，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人。

4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《关于设立子公司和部分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内容的议案》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公司设立子公司并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内容，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，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实施，不存在违规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同意公司本次设立子公司及部分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内容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的《关于设立子公司和部分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内容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八年二月十三日